

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報告

I 荃灣區近楊屋道及馬頭壩道交界擬建單層有蓋行人天橋

1. 地政總署代表介紹在荃灣區近楊屋道及馬頭壩道交界擬建單層有蓋行人天橋工程，並諮詢委員的意見。委員詢問在工程封路期間，行人從馬頭壩道前往楊屋道的安排，以及整個工程的時間表。顧問公司代表回應，工程進行期間，圖則上黃色及藍色部分會封閉，並在紅色劃線部分北面位置設置臨時樓梯，途經黃色圍封地帶東北方向前往楊屋道，方便行人通過。地政總署會按《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的既定程序刊憲，發展商會於刊憲後展開工程。經討論後，委員支持有關工程。

II 渠務署工程合約編號 DC/2017/03 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 – 第一期

2. 渠務署代表介紹於荃灣海壩街、禾笛街及街市街進行渠務署工程合約編號 DC/2017/03 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的施工進度，並諮詢委員有關眾安街的交通安排的意見。委員希望部門會通知街市街商戶及公共交通營辦商有關工程安排，並詢問河背街封路安排會否加劇交通擠塞問題及相關工程時間表、街市街工程時間表及交通安排、建議眾安街工程分為六個階段完成及打擊違例泊車問題、遷移海壩街的指示牌及妥為通知有關各方。渠務署代表回應，該署考慮街市街有小巴及邨巴營運，因此在設計交通改道安排時保持兩條單向行車線，並與邨巴及小巴營辦商保持良好溝通，該署預計街市街工程需時一年完成。眾安街工程第五階段工程為期約一星期，亦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及附近小學進行商討，以減少工程的影響。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代表回應，警方會不時派員到禾笛街巡邏，按情況檢控商戶阻街的行為。警方亦會留意河背街的車輛違例停泊情況，按需要作出跟進。經討論後，委員支持有關臨時交通安排，渠務署在訂定時間表後應盡快透過秘書處通知委員相關安排。

III 要求增加由荃灣往返各口岸過境公共交通工具

3. 委員表示，荃灣居民希望增加由荃灣前往各陸路口岸的交通服務，方便他們出入通行。運輸署代表回應，該署在規劃公共交通服務時，除了為市民提供便捷的服務來往各區外，亦需善用資源，因此在考慮開辦新巴士路線時，該署會考慮該區是否有足夠的乘客量、其他可供選擇的運輸服務及現時服務水平、建議路線的可行性及可能引起的交通負荷及路邊空氣污染等因素。由於香港的道路及運輸資源有限，該署鼓勵市民善用現有公共運輸服務及不同路線之間的轉乘安排，以提高公共運輸服務的效益。鑑於現時的公共運輸網絡已可為荃灣居民提供多個由荃灣往陸路出入境管制站的選擇。為善用資源，該署暫時未有計劃增設來往有關地點的新巴士路線，該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繼續留意相關公共交通工具的服務情況，在有需要時與營辦商檢討服務安排。主席希望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在擬備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時考慮有關建議。

IV 強烈要求運輸署／機電工程署／路政署提交過去三年荃灣區例行檢測交通燈的記錄、及各損壞位置和維修次數列表以供瞭解；同時重新審視各交通燈組的行車安全合理距離，找出修正及徹底改善的方案，以保障駕駛者及市民的安全

4. 委員表示，荃灣交通燈不時損壞失靈，希望運輸署、機電工程署（下稱“機電署”）及路政署提交過去三年荃灣區例行檢測交通燈的記錄、及各損壞位置和維修次數列表；同時重新審視各交通燈組的行車安全合理距離，找出改善的方案，以保障駕駛者及市民的安全。運輸署代表回應，現時交通燈號之間沒有特定安全行車距離，馬頭壩道／楊屋道、馬頭壩道／橫龍街及馬頭壩道／永順街／德士古道的交通燈號已因應不同時段的交通情況

而作出恰當的協調，現時的燈號安排已就行車與行人過路需求作出平衡，委員在發現交通不順暢時亦可聯絡運輸署交通控制部新界組跟進。路政署代表回應，該署在收到通知後便會派員協助機電署維修交通燈柱的地基。機電署代表回應，荃灣區約有 70 個交通燈路口，該署在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錄得 33 宗全熄故障記錄及 68 宗其他設備故障記錄，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同期錄得 32 宗全熄故障記錄及 81 宗其他設備故障記錄，以及二零一七年至一八年同期錄得 51 宗全熄故障記錄及 154 宗其他設備故障記錄。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的數據中，由於電力供應故障，引致出現 7 宗全熄故障記錄，另由於颱風或電訊網絡故障，引致出現 154 宗全熄故障記錄。故障率與全港其他區域數據相若。現時所有交通燈系統均採用 LED 燈泡，該署暫時沒有收到 LED 燈出現色差的投訴。根據運輸署的要求，該署每年都會為交通燈機電設備進行例行檢查。

V 強烈要求梨木樹邨增設巴士到機場

5. 委員希望運輸署可開辦一條途經梨木樹邨前往機場的巴士路線，方便梨木樹邨居民前往機場工作或外遊，並建議巴士公司考慮開辦一條途經梨貝街、石排街、大白田街、青山公路、梨木道、大隴街、和宜合道、三棟屋路、石圍角路、惠荃路及荃錦公路迴旋處前往機場的巴士路線。運輸署代表回應，該署在規劃運輸網絡及服務時，除了為市民提供便捷的途徑來往市區及機場外，亦需考慮是否有效運用有關資源，因此該署在開辦新巴士路線方面必須考慮相關因素，包括該區是否有足夠乘客量、其他可供選擇的運輸服務、其他公共交通工具現時的服務水平、新路線的可行性及經濟效益等。現時，荃灣及葵芳已有 6 條往返東涌或機場的巴士路線，梨木樹邨居民可乘搭區內的九巴路線如 36 號線、36A 號線、36M 號線等轉乘 A31 號線、A31P 號線或 A32 號線往返機場，並享有轉乘優惠。鑑於現時的公共運輸網絡已為梨木樹邨的居民提供往返東涌及機場的巴士服務，為善用資源及避免增加交通負荷，該署暫時未有計劃開辦直接來往梨木樹邨及東涌或機場的巴士路線，並會繼續監察巴士服務水平，在有需要時要求巴士公司作出改善。龍運巴士有限公司代表回應，巴士公司盡量設計直接的機場巴士路線，以維持該路線的競爭力，並考慮車站附近的設施及車長休息空間是否恰當。該公司備悉委員的意見，並對委員建議的路線持開放態度，在乘客需求出現變化時，便會進一步考慮有關要求。

VI 取消巴士配額制度 鼓勵使用公共交通

6. 委員表示，坊間傳聞運輸署實施巴士配額制度，控制巴士數量的增長及限制巴士駛入市區主要道路的數目，但卻未有限制私家車數量，屬本末倒置的做法，並希望政府及專營巴士公司積極投放資源增加巴士車輛，以加強在全港的覆蓋網絡，鼓勵更多市民乘搭公共交通工具。運輸署代表回應，該署沒有就專營巴士的數目訂定上限。專營巴士公司會因應營運需要，包括服務及乘客的需求，訂立購買巴士的數目及安排，並提交運輸署審批。截至二零一七年年底，本港專營巴士的總數為 5 982 架，較五年前增加了約 200 架。此外，不同地區對專營巴士服務有不同需求，運輸署沒有就途經市區主幹道的專營巴士數目訂定限額；然而，為了紓緩交通擠塞和減少路邊空氣污染，如現有途經繁忙地區的巴士路線需加強服務或新巴士路線需途經繁忙地區，巴士服務營辦商需盡量減少其他路線途經這些地區的相等巴士班次數目。此外，運輸署已一直與專營巴士公司合作，透過巴士路線重組，包括整合路線重疊的服務、修改行車迂迴的路線、減少載客率偏低的路線的班次或取消載客率持續偏低的路線等，以善用巴士資源及提高服務網絡效率，並利用省回的資源開辦新路線或加強現有服務，使專營巴士服務更具吸引力。運輸署及專營巴士公司會繼續按既定機制，透過專營巴士公司每年必須向運輸署提交的“巴士路線計劃”對專營巴士服務作出必需調整，以配合乘客需求的變化及提升專營巴士的營運效率。至於私家車方面，在過去五年的平均增長率約 4%，該署會積極探討控制私家車增長的相關措施，並會繼續透過運用科技管理交通及持續推行交通管理措施，以紓緩交通擠塞情況。

VII 於交通工具使用智能電話引起對司機及乘客滋擾之問題

7. 委員表示，有市民投訴於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時，受到同車乘客的智能電話發出的聲音騷擾，司機亦受影響，希望運輸署及交通工具營辦商可透過公共交通工具上的電子顯示屏及電子媒體加強宣傳及教育，以保障乘客乘車安全。委員亦詢問司機是否有權驅趕造成滋擾的乘客下車，以保持行車安全。運輸署代表回應，該署備悉委員的意見。現時專營巴士公司已在車廂中展示的《乘客須知》中訂明不可以任何方式騷擾車長或車廂內的乘客，該署已把有關意見轉達巴士公司跟進。此外，該署亦透過公開派發的《小巴業界通訊》建議乘客在使用電話觀看影片或使用會發出聲浪的應用程式時應使用耳筒，避免對其他人造成不便，並督促專線小巴營辦商指示司機於適當時間提醒乘客留意相關守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代表回應，港鐵一直致力為乘客提供安全及優質的鐵路服務，亦積極推動良好、正確及安全的乘客行為，不時舉辦宣傳活動，呼籲乘客顧己及人，切勿影響其他乘客。《香港鐵路附例》第 25 條規定，任何人不得在列車上或在鐵路處所任何部分作出對其他乘客造成滋擾或煩擾的行為，違例者最高可被罰款 5,000 元。乘客在受到滋擾時亦可通知港鐵，以便適切跟進。港鐵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在日後安排及籌備活動時作出參考及研究。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代表回應，《公共巴士服務規例》（第 230A 章）規定，乘客在受到滋擾時可向車長反映，車長可按滋擾程度拒絕有關乘客上車，九巴亦會按需要加強宣傳教育。

VIII 要求全面改善荃灣西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配套設施

8. 委員表示，荃灣西站公共運輸交匯處內部分設施落後，建議進一步完善現有設施，包括增設無線上網服務、洗手間、乘客資訊板、座椅、翻新外觀、加強照明及改善排隊欄杆的設計。路政署代表回應，該署已派員檢查荃灣西站公共運輸交匯處，該處的燈光亮度較有關標準更高，但不排除個別角落的燈光需要再作調校，該署會再與委員跟進。食物環境衛生署代表回應，荃灣西鐵站附近設有大河道公廁，該署亦擬於西鐵站的公共交通交匯處西面增設一個公廁，方便市民使用。九巴代表回應，巴士公司負責欄杆保養工作，並可考慮加劃地面指示標誌，但修改欄杆設計或移除欄杆則不屬巴士公司負責的範疇。運輸署代表回應，該署會於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分階段在荃灣西站公共運輸交匯處內十個候車位置加裝座椅及顯示屏，該署現正檢視負責欄杆設計的政府部門，並與委員跟進有關事項。該署亦建議分割過長的欄杆，方便乘客排隊。經討論後，委員及部門代表將於會議後到上述地點進行實地視察，以檢視需予改善之處。

IX 路政署（荃灣區）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及已規劃在未來六個月內動工的小型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9. 路政署代表介紹荃灣區小型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委員詢問有關工程項目 NE/18/00143-34 馬閃排路改善道路設施工程是否透過興建圍欄以改善附近貨車上落貨的問題，工程項目 NE/16/02357-73 惠荃路綠楊新村對出改善車輛出入通道、路邊欄杆、道路和路面交通標誌工程進度，工程項目 NE/18/00667-88 及工程項目 NE/18/00882-38 是否相關以及政府部門會否考慮於惠荃體育館對出設置圍欄。委員亦詢問工程 NE/17/00540-49 美環街擴闊行車路，改善道路和路面交通標誌工程進度，以及建議在關閉聯仁街近楊屋道的熟食市場後才展開 NE/17/01708-20 加設路邊欄杆工程。路政署代表表示，工程項目 NE/18/00143-34 馬閃排路改善道路設施工程並非興建圍欄工程，而是加設交通標誌工程。該署已與香港消防處就工程項目 NE/16/02357-73 進行實地視察，並完成前期準備工程，預計於兩個月內展開工程。工程項目 NE/18/00667-88 及工程項目 NE/18/00882-38 為加設指示牌工程。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已就工程 NE/17/00540-49 完成地底設施遷移工程，路政署預計於兩個月內展開相關工程。工程 NE/17/01708-20 並非委員提及的加建欄杆工程，目前仍就有關工程進行公眾諮詢。

X 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10. 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活動名稱	申請／合辦團體	批核款項(元)
(1) 荃灣區專線小巴及巴士班次服務調查計劃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90,000.00

XI 交通安全教育推廣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11. 委員會通過以下三項撥款申請：

活動名稱	申請／合辦團體	批核款項(元)
(1) 荃灣區道路安全日暨模範行人表揚日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25,575.00
(2) 荃灣區道路安全耆趣講座	荃灣安全健康社區督導委員會	20,850.00
(3) 荃灣區道路安全嘉年華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226,575.00

由於申請款額已超過委員會的 220,000 元撥款權限，因此上述撥款申請須呈交荃灣區議會審核及批准。

XI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荃灣行人天橋網絡工作小組

12. 根據路政署六月底提供的資料，行人天橋 B 的工程顧問合約預計於今年第三季內展開。就行人天橋 C 及 E，運輸署及路政署將研究一併推展該兩行人天橋項目。行人天橋 E 的初步走線由爵悅庭開始，沿馬頭壩道及永順街延伸至海濱區連接環宇海灣，並通往柏傲灣。行人天橋 E 的初步技術可行性研究現正進行中。當該初步技術可行性確立後，路政署便會全力推展項目，包括聘請工程顧問公司協助進行相關的詳細研究。行人天橋 D（工務計劃項目第 164TB 號）的主體工程合約已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起正式生效。天橋的地基工程現正進行中，而路政署亦繼續與荃灣廣場和灣景廣場的管理公司跟進天橋連接細節。另外，就大窩口地鐵站行人天橋扶手電梯工程，路政署已透過荃灣區議會秘書處提交文件匯報工程項目的最新情況及附上經優化的設計方案供委員參閱。該署仍繼續進行相關地基、結構、照明、環境美化、排水及機電工程等的設計，並就工程刊憲的相關文件和圖則作內部諮詢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為工程計劃進行刊憲。

(B) 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

13. 小組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舉行第十九次會議，繼續跟進及討論以下九個事項，包括：

- (1) 要求運輸署盡快在荃灣區內尋找合適位置增設電單車泊位，以舒緩地區上有需要的人士
路政署匯報相關“挖掘准許證”已獲批，現正安排工程進行，並與運輸署協商臨時封閉現有單車泊位以配合工程，預計會於九月完成工程。
- (2) 要求運輸署及政府相關部門協助研究可行方案，打開海灣花園與環宇海灣間之部分隔欄作閘門通道，以便兩屋苑居民能便捷往來互通互惠，創造更好的居住環境
地政總署已收到海灣花園的修訂申請，並提交相關部門，以供考慮。小組將於會議後向地政總署發信要求提交圖則，以了解相關渠務保留地的位置，並與政府部門代表到海灣花園進行實地視察。

- (3) 強烈要求警方及運輸署馬上嚴肅及認真處理聯仁街塞車的現狀，以解決公共巴士服務受阻及改善該區一帶交通的流量
路政署報告遷移巴士站及設定雙黃線等工程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該署現正就聯仁街左轉沙咀道近寶石大廈的工程與相關地底公共設施機構商討有關遷移的安排。警務處在二零一八年五月至六月期間向違例停泊的車輛發出共 24 張告票。
- (4) 強烈要求運輸署督促各公共交通工具營運商提交各項交通服務班次調節方案，以應付突發大量人潮而迫切需求時的局面
運輸署會繼續跟進綠色專線小巴 310M 號線的服務情況，並在調查報告完成後再匯報結果。九巴匯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早上七時三十分至八時三十分期間在海灣花園巴士站進行乘客量調查結果及去年同期的載客量數據。
- (5) 要求加強取締佔用西樓角多層停車大廈外村巴士站之車輛及尋求改善方案
運輸署備悉小組成員在是次及上次會議中提出的意見，並會繼續研究改善方案。
- (6) 強烈要求運輸署馬上研究擴闊及改善永德街相關路段，增設的士上落客停泊位方案，以方便來往環宇海灣的訪客及居民。同時也要求警務處加強在永德街及永順街的執法力度以防止問題惡化，確保荃灣海濱區的交通保持暢順
路政署初步已於大嶼山地段物色到較合適的替代土地，稍後會與離島地政處商討有關事宜。
- (7) 強烈要求運輸署及路政署馬上提交橫龍街工廠區一帶的交通詳細工程資料，以供瞭解及進行討論
路政署現正敦促其餘兩間公共設施機構盡快完成遷移工程，預計工程會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後展開，需時半年完成。
- (8) 強烈要求香港鐵路公司研究增加從列車月台上落地面樓層的扶手電梯，進一步方便荃灣各區的居民使用列車服務
小組於六月二十一日向港鐵發信跟進有關事項，並於小組會議前收到港鐵的書面回覆及已分發予各成員參閱，暫時未有進展。
- (9) 要求運輸署以最小的變動來安排 95M 及 96M 專線小巴在停車場大廈小巴、的士總站的行車路線，其中包括將新界的士候車處或停車場大廈小巴、的士總站最外圍的 2 條行車線改為上述專線小巴的上車處，以配合小巴轉用 19 座小巴的變動情況
有關小組成員提出有關加裝通風設備、安裝魚眼鏡頭、提供清晰乘客排隊指示及地面出現鋼砂等方面的提問，小組會安排在會議後與政府相關部門代表進行實地視察，以作跟進。

14. 此外，小組於第十八次會議上商討有關本年度的活動，並同意與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合辦“荃灣區專線小巴及巴士班次服務調查計劃”，活動預算為 90,000 元。小組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舉行第二十次會議。

(C) 交通安全教育推廣小組

15. 小組已於六月十二日舉行第六次會議，商討小組本年度的各項活動，成員同意與地區團體合辦三項活動的安排及財政預算，包括與荃灣安全健康社區督導委員會合辦“荃灣區道路安全耆趣講座”，與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合辦“荃灣區道路安全日暨模範行人表揚日”，以及與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合辦“荃灣區道路安全嘉年華”。

(D) 荃灣路及相關路口交通檢視及改善計劃工作小組（非常設）

16. 小組已於七月四日舉行第三次會議。經討論後，成員同意路政署先在大涌道迴旋處附近興建用以掉頭的支路及進行德士古道／楊屋道／葵福路路口的交通改善工程。海興路左轉往屯門方向及德士古道左轉荃灣路的工程則因效益不大而擱置。路政署會就興建荃青交匯處左轉往青衣專用行車線收集車流數據及考慮工程可行性，以評估建議工程的成效。該署亦會一併考慮成員就荃灣路第一及第二期擴闊工程以及善用德士古道斷橋提出的建議，並就此再次聘用顧問公司進行研究。由於小組為非常設小組，任期只有八個月，小組的工作將於是次在委員會會議上報告後結束。委員會會在路政署日後提交研究文件後，考慮是否需舉行小組會議，以進行討論。

XIII 其他事項

17. 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 (1) 新界的士司機反映，翻新後的西樓角路公共運輸交匯處內供新界的士行車的空間不足，司機有時被迫改行小巴行車線，加上行車線之間有圍牆阻擋視線，容易引起爭執，希望運輸署關注有關問題；以及
- (2) 詢問青山公路接駁葵青的行人天橋規劃細節，希望政府部門提供相關文件，以供委員考慮。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七月